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馬蘭榮譽國民之家外補甄選職缺公告

機關名稱	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馬蘭榮譽國民之家
官等職等	委任第 5 職等或薦任第 6 職等至第 7 職等
職 稱	社會工作人員(A600110)
職 系	社會工作
名 額	1 名 (得依需要列候補 1 至 2 人, 有效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 5 個月內)
性 別	不拘
工作地點	臺東縣臺東市
上網期間	115 年 6 月 15 日至 115 年 6 月 24 日
資格條件	<p>需具備下列各項條件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歷：大專以上畢業。 2. 考試：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以上考試及格 (含訓練合格)。 3. 銓審：現職或曾經銓審薦任第 6 職等以上，具社會工作職系任用資格，且未受轉調限制。 4. 獎懲：近 5 年無懲處紀錄。 5. 專業證照：具社會工作證照者尤佳。 6. 人格特質：樂觀進取、認真負責、言行端正，具高度工作熱忱。 7. 消極條件：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應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不得任用、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、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不得擔任等規定及公務員服務法有關兼職、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等情事。 <p>附註：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6 條規定，條件相等而為因公致身心障礙退除役官兵及一般退除役官兵者，依序優先錄用。</p>
工作項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意外事件(含安全責任區與職員工訪談、三節前及節後特需個案會議、節前安全會議、評鑑指標 A6 等)。 2. 各堂隊社工(含初訪、特殊個案輔導、轉介)、平日住院慰問。 3. 每季滿意度問卷調查資料蒐集及統計分析(合評鑑指標 D9 等)。 4. 安寧緩和及病人自主權利法業務(含臨終關懷、評鑑指標 D8 等)、辦理家屬聯繫及統計(合評鑑指標 B8 等)。
工作地址	950265 臺東縣臺東市更生路 1010 號
聯絡方式 (含檢具文件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公務人員(經銓敘審定):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。請應徵者於本公告頁面點選【我要應徵】，連結至職缺應徵系統，確認【我的簡歷】及【我的履歷】內容無誤。請上傳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考試及格證書、現職派令、銓敘部現職審定函、最近5年考績通知書及獎懲令、榮民證或權益卡(無則免附)等相關文件檔案資料，並點選【應徵職缺】依序進行本職缺應徵及完成授權取得履歷資料。 2. 有意願參加本案職缺遴補人員，請確認於本單位需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之情形。 3. 甄選程序：符合前開資格條件，且經審查合於業務需要者，另行通知面試及筆試(問題分析與建議)。 4. 不符合前開資格條件或經審查不合業務需要者，恕不通知。 5. 資料說明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「外補甄選報名表」【表格請至本會全球資訊網(https://www.vac.gov.tw)/訊息公告/就業資訊/其他下載，務請親自簽章並確實填寫。 (2)請先行將「外補甄選報名表」(以word或odt檔案格式)於115年6月24日報名截止日前，以電子郵件寄至vhml0062@mail5.vac.gov.tw，以利彙整作業，聯絡電話：089-222417分機1201；聯絡人：謝小姐